

证券代码：835004

证券简称：维力谷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深圳市维力谷无线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深圳市维力谷无线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降低运营成本，经过慎重考虑，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公司已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议案》、《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议案》，并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发布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新增承诺事项情形的公告—对终止挂牌异议股东所持股份实施回购的承诺》（公告编号：2021-015）、《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保护措施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为充分保护公司可能存在的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实际控制人吕小平先生出具承诺，由其本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将对异议股东所持股份按相关约定进行回购，回购价格以 2021 年 6 月 15 日收盘价格即每股人民币 2.21 元。具体承诺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新增承诺事项情形的公告—对终止挂牌异议股东所持股份实施回购的承诺》公告编号 2021-015。

公司将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及撤回终止挂牌业务指南》等相关规定，申请股票自审议终止挂牌事项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次一交易日起停牌，并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个月内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股转公司批准的时间为准。

由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有关事宜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报全国股转公司审批，故终止挂牌事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维力谷无线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16日